

十二月廿二日

經文：啟示錄第十五章

鑰節：「主啊，誰敢不敬畏您，不將榮耀歸與您的名呢？因為獨有您是聖的。」(15:4 上)

提要

在 15, 16 章中，我們讀到上帝的忿怒，這似乎會令人不愉快。如果我們認為上帝只有慈愛的一面，這幾章會讓我們驚惶與厭惡。我們通常以為：耶穌來到世上只是給人一些好榜樣，而各各他之死也只是道德的表徵。但事實上，祂來不是要使我們變成好人，而是要變成新人。

什麼意思呢？原來天父是全然純潔，聖潔而公正的。犯罪就是觸怒祂——因此，「罪的工價乃是死」。全人類皆因犯罪該受死的刑罰，這是出於祂公正的要求。但上帝也是愛，祂不願一人淪喪。上帝深愛我們這些罪人，卻也恨惡罪惡，上帝該如何做呢？

上帝變成了人的樣式，祂的兒子耶穌生在伯利恆，又在拿撒勒長大，並教導人天國的道理。祂告訴我們上帝像什麼，又要人向上帝認罪悔改。祂親身擔當罪刑並死在十字架上，三天後，從墳墓中復活過來，並帶來了生活的新誠命、新準則，也就是超越死亡又進入永恆的生活方式。祂成了那些必死之人初熟的果子。

祂滿足上帝的公正要求，使人有第二次的機會。所以若人拒絕祂所提供的，就要經驗到上帝的烈怒——那時「落在永生上帝的手裡，真是可怕的。」(10:31) 啟示錄把這些說得很清楚。

禱告

主啊！我們謙卑地接受您赦罪之恩，並向您悔改生命中的罪。求您使我們成為新造的人，可以尊崇您，討您喜悅。奉主耶穌基督的名，阿們！